证券代码:688084 证券简称:晶品特装 公告编号:2026-024

北京晶品特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结果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持股的基本情况

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前,北京晶品特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天津军融汇智科技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军融汇智")持有公司股份18,973,03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5.08%;控股股东天津军融创鑫科技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军融创鑫")持有公司股份12,318,966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6.28%;控股股东天津军融创富科技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军融创富")持有公司股份7,517,82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9.94%。军融汇智、军融创鑫、军融创富同受公司实际控制人陈波先生控制,因此构成一致行动关系。上述股东于合计持有公司股份38,809,816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1.30%。前述股份来源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取得的股份,已于2025年12月8日解除限售并上市流通。

● 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情况

公司于2026年3月6日披露了《北京晶品特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6-008),前述股东因自身资金需要,计划自该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3个月内,合计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2,269,771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00%,其中,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756,59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00%,以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1,513,181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00%。

公司于近日收到军融汇智、军融创鑫和军融创富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结果的告知函》,其本次股份减持计划时间区间届满。截至2026年6月27日,军融汇智、军融创鑫和军融创富基于对自身资金安排和对公司价值的判断未减持公司股份,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天津军融汇智科技中心(有限合伙)
股东身份	控股股东、实控人及一致行动人 √□直接持股5%以上股东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其他:无
持股数量	18,973,030股
持股比例	25.08%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IPO前取得:18,973,030股

股东名称	天津军融创鑫科技中心(有限合伙)
股东身份	控股股东、实控人及一致行动人 √□直接持股5%以上股东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其他:无
持股数量	12,318,966股
持股比例	16.28%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IPO前取得:12,318,966股

股东名称	天津军融创富科技中心(有限合伙)
股东身份	控股股东、实控人及一致行动人 √□直接持股5%以上股东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其他:无
持股数量	7,517,820股
持股比例	9.94%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IPO前取得:7,517,820股

上述减持主体存在一致行动人:

	股东名称	持有数量(股)	持有比例	一致行动关系形成原因
第一组	天津军融汇智科技中心(有限合伙)	18,973,030	25.08%	军融汇智、军融创鑫、军融创富同受公司实际控制人陈波先生控制
	天津军融创鑫科技中心(有限合伙)	12,318,966	16.28%	
	天津军融创富科技中心(有限合伙)	7,517,820	9.94%	
	合计	38,809,816	51.30%	—

二、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

(一)股东因以下事项披露减持计划实施结果:

披露的减持时间区间届满

股东名称	天津军融汇智科技中心(有限合伙)
减持计划首次披露日期	2026年3月6日
减持数量	0股
减持期间	2026年3月27日~2026年6月27日
减持方式及对应减持数量	集中竞价减持,0股
减持价格区间	0.00~0.00元/股
减持总金额	0.00元
减持完成情况	未完成:348,185股
减持比例	0.00%
原计划减持比例	不超过:0.4602%
当前持股数量	18,973,030股
当前持股比例	25.08%

股东名称	天津军融创鑫科技中心(有限合伙)
减持计划首次披露日期	2026年3月6日
减持数量	0股
减持期间	2026年3月27日~2026年6月27日
减持方式及对应减持数量	集中竞价减持,0股 大宗交易减持,0股
减持价格区间	0.00~0.00元/股
减持总金额	0.00元
减持完成情况	未完成:901,212股
减持比例	0.00%
原计划减持比例	不超过:1.1911%
当前持股数量	12,318,966股
当前持股比例	16.28%

股东名称	天津军融创富科技中心(有限合伙)
减持计划首次披露日期	2026年3月6日
减持数量	0股
减持期间	2026年3月27日~2026年6月27日
减持方式及对应减持数量	大宗交易减持,0股
减持价格区间	0.00~0.00元/股
减持总金额	0.00元
减持完成情况	未完成:1,020,394股
减持比例	0.00%
原计划减持比例	不超过:1.3487%
当前持股数量	7,517,820股
当前持股比例	9.94%

(二)本次减持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本所业务规则的规定 √是 □否

(三)本次实际减持情况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四)减持时间区间届满,是否未实施减持 √未实施 □已实施

本次减持计划期间内,前述股东未减持其持有的公司股票

(五)实际减持是否未达到减持计划最低减持数量(比例)□未达到 √已达到

本次减持计划未设置最低减持数量和比例。

(六)是否提前终止减持计划 □是 √否

(七)是否存在违反减持计划或其他承诺的情况 □是 √否

特此公告。

北京晶品特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6月30日

证券代码:603533 证券简称:掌阅科技 公告编号:2026-035

掌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投资种类:结构性存款

● 本次投资金额:5,000.00万元人民币

● 已履行的审议程序:掌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2月22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17,2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在上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掌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55)。

● 特别风险提示:尽管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现金管理产品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财政及货币政策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可能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防范投资风险。

一、投资情况概述

(一)投资目的

为提高闲置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闲置募集资金,在确保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前提下,公司合理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理财产品或存款类产品,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收益。

(二)投资金额

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金额为5,000.00万元人民币。

(三)资金来源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掌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3348号)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37,896,835股,发行价格为28.00元/股。截至2021年2月3日,公司实际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061,111,380.00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人民币23,410,546.99元(不含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037,700,833.01元。上述募集资金净额已于2021年2月3日全部到位,业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了《验资报告》(容诚验字[2021]518Z0014)。上述募集资金到账后,公司已按照要求全部存放在开立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内,并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监管协议。

发行名称	2021年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票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1年2月3日		
募集资金总额	106,111.14万元		
募集资金净额	103,770.08万元		
超募资金总额	√不适用□适用,_____万元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项目名称	累计投入进度(%)	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
	数字版权资源升级建设项目注	100.10	2024年8月
	技术中心建设项目	0.00	该项目已变更为"智能中台化技术升级项目"
	智能中台化技术升级项目	59.74	2027年8月
是否影响募投项目实施	□是 √否		

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数字版权资源升级建设项目"已于2024年8月结项,该募投项目的节余募集资金已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智能中台化技术升级项目"累计投入进度为截至2025年12月31日。

(四)投资方式

2026年6月29日,公司认购了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结构性存款5,000.00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产品名称	受托方名称(如有)	产品类型	产品期限	投资金额(万元)	收益类型	预计年化收益率(%)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是否符合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要求	是否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
利多多公司稳利26JG3462期(三层看涨)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结构性存款	82天	5,000.00	保本浮动收益	0.7/1.65/1.85	否	是	否

(五)最近12个月截至目前公司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情况

截止2026年6月29日,募集资金账户余额为6,249.41万元,公司最近12个月除公司对募集资金专户进行协定存款管理之外(协定存款余额根据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而变动,最终收益以银行结算为准),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情况如下:

序号	现金管理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万元)	实际收回本金(万元)	实际收益(万元)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万元)
1	结构性存款	4,000.00	4,000.00	5.33	0.00
2	结构性存款	5,000.00	5,000.00	20.63	0.00
3	结构性存款	4,000.00	4,000.00	16.00	0.00
4	结构性存款	5,000.00	5,000.00	12.67	0.00
5	结构性存款	5,000.00	5,000.00	41.25	0.00
6	结构性存款	3,000.00	-	-	3,000.00
7	结构性存款	1,000.00	-	-	1,000.00
8	结构性存款	5,000.00	-	-	5,000.00

合计	95.88	9,00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万元)	23,802.71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10.22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利润(%)	不适用	
募集资金总投资额度(万元)	17,200.00	
目前已使用的投资额度(万元)	10,201.44	
尚未使用的投资额度(万元)	6,998.56	

二、审议程序

2025年12月22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17,2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在上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三、投资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尽管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现金管理产品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财政及货币政策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可能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公司已制定如下风险控制措施:

1、现金管理期间公司将与受托金融机构保持密切联系,及时跟踪现金管理资金的运作情况,确保现金管理事宜的有效开展和规范运作。一旦发现或判断存在不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严格控制投资风险。

2、公司独立董事、审计委员会及保荐机构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3、公司将严格控制投资风险,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投资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现金管理产品,是在确保公司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实施,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开展,亦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的正常使用。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现金管理产品,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并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

公司依据新金融工具相关会计准则的规定,将现金管理产品计入货币资金、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流动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收益、财务费用等科目。具体以年度审计结果为准。

五、进展披露

(一)前次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到期赎回

2025年12月24日,公司认购了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的利多多公司稳利99JG0995期(三层看涨)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5,000.00万元。2026年6月26日,上述结构性存款产品到期赎回,收回本金5,000.00万元,获得收益41.25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产品名称	受托人名称	产品金额(万元)	起息日	到期日	年化收益率(%)	赎回本金(万元)	实际收益(万元)
利多多公司稳利99JG0995期(三层看涨)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5,000.00	2025/12/26	2026/6/26	1.65	5,000.00	41.25

特此公告。

掌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6月29日

证券代码:601098 证券简称:中南传媒 编号:临2026-027

中南出版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中证中小投资者服务中心有限责任公司公开征集投票权的公告

中证中小投资者服务中心有限责任公司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征集投票权的起止时间:2026年6月30日至2026年7月10日17点。

● 征集人对所有表决事项的表决意见:征集人仅对公司拟于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的《关于增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向全体股东征集投票权,其中,对议案3.01《增补陈共荣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表决意见为"股东所持有投票权的股份总数"。征集人不接受与征集人表决意见不一致的委托。

● 征集人承诺,自征集日至审议征集投票权提案的股东会决议公告前不转让所持股份。

按照《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公开征集上市公司股东权利管理暂行规定》《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中证中小投资者服务中心有限责任公司(简称中证投服中心)是中国证监会设立的投资者保护机构,作为征集人就公司拟于2026年7月13日召开的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的《关于增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向公司全体股东征集投票权。

一、征集人的基本情况

(一)征集人基本信息与持股情况

1.征集人基本情况

征集人全称:中证中小投资者服务中心有限责任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109324690714C

地址:上海市虹口区沽源路110弄15号(集中登记地)

法定代表人:卢文道

企业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2014年12月05日

营业期限:长期

经营范围:面向投资者开展公益性宣传和教育;公益性持有证券等品种,以股东身份或证券持有人身份行权;受投资者委托,提供调解等纠纷解决服务;为投资者提供公益性诉讼支持及其相关工作;中国投资者网站的建设、管理和运行维护;调查、监测投资者意愿和诉求,开展战略研究与规划;代表投资者,向政府机构、监管部门反映诉求;中国证监会委托的其他业务。

2.征集人股权结构

股东名称	出资比例
上海证券交易所	23.34%
深圳证券交易所	23.33%
上海期货交易所	23.33%
中国金融期货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	15%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15%

3.征集人持股情况

持股数量:100股

持股性质:无限售流通股

征集人不存在股份代持等代他人征集的情形。

(二)征集人利益关系情况

征集人与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5%以上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征集事项

(一)征集内容及主张

陈共荣为征集人提名的独立董事候选人,征集人仅就3.00《关于增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向全体股东征集投票权,其中,对3.01《增补陈共荣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议案的表决意见为"股东所持有投票权的股份总数"票,表决意见详见下表(说明:征集人不接受与征集人表决意见不一致的委托)。

序号	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投票数
3.00	关于增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3.01	增补陈共荣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票

鉴于本次仅对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的部分提案征集投票权,征集人特别提示被征集人,除中证投服中心公开征集投票权的提案外,被征集人应在授权委托书中载明对其他提案的表决意见,一同委托中证投服中心代为投票。

(二)征集人表决理由

陈共荣先生,具有会计学专业背景,具备独立董事相关任职经历,不存在重大失信等不良记录,具备独立性,符合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的任职要求(陈共荣先生个人简历详见公司于2026年6月27日发布的《中南传媒关于拟增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6-025)。

(三)征集方案

1.征集对象为:截止2026年7月6日(本次股东会股权登记日)下午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

2.征集期限:自2026年6月30日至2026年7月10日17:00。

3.征集程序

征集对象可选择以下两种方式其中一种向征集人提交材料

方式一:使用公开征集股东权利电子系统

征集对象决定委托征集人投票的可通过"https://www.investor.org.cn/psvc-web/"、"中国投资者网首页-公开征集"或"中国投资者网微信公众号-持股行权栏目"根据系统提示提交所需材料。

方式二:递交纸质材料

第一步:征集对象决定委托征集人投票的,应按本公告附件确定的格式和内容逐项填写征集投票权授权委托书。

第二步:委托人应向征集人提供证明其股东身份、委托意思表示的文件清单。

(1)委托投票的股东为法人股东的,须提供以下文件:

①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法人公章)

②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复印件(加盖法人公章)

③授权委托书原件(请打印附件后完整填写,加盖法人公章)

法人股东提供的上述文件属于复印件的均应加盖其公章。

(2)委托投票股东为个人股东的,须提供以下文件:

①股东本人身份证复印件(本人签字)

②授权委托书原件(请打印附件后完整填写,并由本人签字)

法人股东和个人股东的前述文件可以通过信函、快递方式送达征集人指定地址。

该等文件应在本次征集投票权时间截止(2026年7月10日17:00)之前送达,逾期则作无效处理;由于投寄差错,造成信函、快递未能于该截止时间前送达的,也视为无效。请将提交的全部文件予以妥善密封,注明联系电话、联系人,并在显著位置标明"征集投票权委托"。授权委托书及其相关文件送达征集人的指定联系方式如下:

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杨高南路288号14楼

联系电话:021-51916897(该电话为公开征集股东权利咨询专线,仅在公开征集期间开通。电话接听时间为交易日的9:00至11:00和14:00至17:00。)

联系人:马老师

4.律师见证

由见证律师确认有效表决票,见证律师将对法人股东和个人股东提交的文件进行形式审核。经审核确认有效的授权委托将由征集人进行投票。股东的授权委托须经审核同时满足下列条件后为有效:

a. 股东需在本次征集投票权截止时间(2026年7月10日17:00)之前完成线上授权委托,若以递交纸质材料方式参与征集,授权委托书及其相关文件以信函、快递的方式在征集投票权截止时间之前送达指定地址;

b. 股东提交的文件完备,符合文件要求;

c. 股东提交的授权委托书及其相关文件有关信息与股权登记日股东名册记载的信息一致;

d. 授权委托书内容明确,且对议案3.00《关于增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的表决意见与征集人的表决意见一致;

e. 股东未将表决事项的投票权同时委托给征集人以外的人。

三、其他事项

1. 股东将投票权委托给征集人后,于征集人代为行使投票权之前以书面方式明示撤销原授权委托的,则已做出的授权委托自动失效。

2.股东将其对征集投票权重复授权委托征集人,但其授权内容不相同的,以委托人最后一次签署的委托为有效。不能判断委托人签署时间的,以征集人最后收到的委托为有效。

3.股东应在提交的授权委托书中明确其对征集事项的投票指示,股东未在授权委托书中对表决事项作具体指示的,将视为对审议事项投弃权票。

4.由于征集投票权的特殊性,见证律师仅对股东根据本公告提交的授权委托书进行形式审核,并不对授权委托书及相关文件上的签字和盖章是否确为股东本人签字或盖章、或该等文件是否确由股东本人或股东授权委托代理人发出进行实质审核,符合本公告规定要件的授权委托书和相关证明文件将被确认为有效。

因此,特提醒股东注意保护自己的投票权不被他人侵犯。

征集人:中证中小投资者服务中心有限责任公司

二〇二六年六月三十日

附件:

股东授权委托书

本人/本公司作为委托人确认,在签署本授权委托书前已认真阅读了《中南出版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中证中小投资者服务中心有限责任公司公开征集投票权的公告》《中南出版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及其他相关文件,对本次征集投票权等相关情况已充分了解。

本人/本公司作为授权委托人,兹授权委托中证中小投资者服务中心有限责任公司作为本人/本公司的代理人出席中南出版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并按本授权委托书指示对以下会议审议事项行使投票权。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使用募集资金投资建设天阅印务智慧印刷提质改扩建工程的议案			

序号	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投票数
2.00	关于增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2.01	增补舒斌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票
3.00	关于增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3.01	增补陈共荣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填写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票

(委托人应当在授权委托书中就每一议案表示授权意见。对非累积投票议案,在"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累积投票议案,在投票栏填写投票数。)

委托人姓名或名称(签名或盖章):

委托股东身份证号码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委托股东持股数:

委托股东证券账户号:

委托股东联系方式:

签署日期:

本项授权的有效期限:自签署日至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结束。

说明:

1.委托人接受公开征集,将投票权委托征集人代为行使的,应当将其所拥有权益的全部股份对应的投票权份额委托同一征集人代为行使。

2.委托人委托投票权的股份数量以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股权登记日为准。

3.委托人于受托人代为行使投票权之前撤销委托的,撤销后受托人不得代为行使投票权。委托人未在受托人代为行使投票权之前撤销委托但出席股东会并在受托人代为行使投票权之前自主行使投票权的,视为已撤销投票权委托授权。

4.委托人应当向征集人提供身份证明。境外股东的授权委托书及身份证明材料在境外形成的,应当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规定办理证明手续。

证券代码:600908 证券简称:无锡银行 公告编号:2026-012

无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

A股每股现金红利0.13元(含税)

● 相关日期

股份类别	股权登记日	最后交易日	除权(息)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A股	2026/7/6	-	2026/7/7	2026/7/7

● 差异化分红送转:否

一、通过分配方案的股东会届次和日期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经公司2026年5月22日的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

二、分配方案

1.发放年度:2025年年度

2.分派对象:

截至股权登记日下午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3.分配方案:

本次利润分配以方案实施前的公司总股本2,194,681,695股为基数,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13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285,308,620.35元。

公司2025年中期已派发现金红利241,414,986.45元(含税),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11元(含税)。本次权益分派后,全年累计派发现金红利526,723,606.80元(含税),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24元(含税)。

三、相关日期

股份类别	股权登记日	最后交易日	除权(息)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A股	2026/7/6	-	2026/7/7	2026/7/7

四、分配实施办法

1.实施办法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红利委托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通过其资金清算系统向股权登记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登记在册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各会员办理了指定交易的股东派发。已办理指定交易的投资者可于红利发放日在其指定的证券营业部领取现金红利,未办理指定交易的股东红利暂由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保管,待办理指定交易后再进行派发。

2.自行发放对象

无锡市太湖新城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国联信托股份有限公司、长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自有资金、无锡市兴达尼龙有限公司、无锡万新机械有限公司、无锡市建设发展投资有限公司由本公司按照有关规定自行派发。

3.扣税说明

(1)对于持有公司A股流通股的自然人股东与证券投资基金,根据《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2〕85号)和《关于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5〕101号)的相关规定,公司暂不扣缴个人所得税,待个人转让股票时,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根据其持股期限计算应纳税额,由证券公司等股份托管机构从个人资金账户中扣收并划付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于次月5个工作日内划付公司,公司在收到税款当月的法定申报期内向主管税务机关申报缴纳。具体实际税负为:股东的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内(含1个月)的,其股息红利所得全额计入应纳税所得额,实际税负为20%;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暂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实际税负为10%;持股期限超过1年的,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

(2)对于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QFII),根据国家税务总局颁布的《关于中国居民企业向QFII支付股息、红利、利息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有关问题的通知》(国税函〔2009〕47号)的规定,按10%的税率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如其认为取得的红利收入需要享受任何税收协定(安排)待遇的,可按照规定在取得红利后自行向主管税务机关提出申请。

(3)对于香港联交所投资者(包括企业和个人)投资上海证券交易所本公司股票(简称"沪股通"),其现金红利由本公司通过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按股票名义持有人账户以人民币派发,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证监会关于沪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试点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14〕81号)的规定,本公司按照10%的税率代扣所得税。对于沪股通投资者中属于其他国家税收居民且其所在国与中国签订的税收协定规定股息红利所得税率低于10%的,企业或个人可向本公司主管税务机关提出享受税收协定待遇的申请,主管税务机关审核后,按已征税款和根据税收协定税率计算的应纳税款的差额予以退税。

(4)对于其他属于《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项下居民企业含义的其他股东(含机构投资者),本公司将不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由纳税人自行缴纳股息红利所得税。

五、有关咨询办法

关于权益分派实施如有疑问,请按照以下联系方式咨询。

联系部门:董事会办公室

联系电话:0510-82830815

特此公告。

无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6月30日

证券代码:600745 证券简称:*ST闻泰 公告编号:临2026-063
转债代码:110081 转债简称:闻泰转债

闻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暨风险提示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形:闻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于2026年6月25日、6月26日、6月29日连续3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12%。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 经公司自查并向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书面发函查证,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 公司近期股票价格波动幅度较大,已多次触发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股价大幅起伏已积累较高交易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投资、审慎投资。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股票于2026年6月25日、6月26日、6月29日连续3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12%。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司对有关事项进行核查,现将有关情况核实如下:

(一)生产经营情况

1、前期公司子公司安世半导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世半导体")以及安世半导体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世半导体控股")(以下合称"安世")收到荷兰经济事务与气候政策部下达的部长令(Order)和阿姆斯特丹上诉法院企业法庭(以下简称"企业法庭")的裁决,详情请见公司已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临2025-146、临2025-159、临2026-015)。

截至目前,虽然上述部长令(Order)被宣布暂停,但企业法庭相关裁决依旧处于生效状态,公司对安世的控制权仍暂处于受限状态。公司仍将穷尽一切法律手段,恢复本公司对安世的完整控制权,维护投资者权益。

2、根据公司已披露的《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公司半导体业务实现收入8.08亿元,净利润0.13亿元,毛利率27.42%。毛利率阶段性下滑主要因产销量尚未完全恢复、产能利用率较低,叠加固定资产折旧、核心人员薪酬等刚性固定成本分摊增加所致,属于经营规模阶段性波动形成的正常财务表现。目前公司经营保持稳定,公司不存在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二)重大事项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持有的公司股份目前被司法冻结,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5月26日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股份被冻结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6-046)。本次股份被司法冻结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及公司治理等产生影响,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公司正在向控股股东了解案件具体情况,后续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已确认并经向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函证,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均确认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影响股价异常波动的事项,包括但不限于正在筹划涉及公司的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发行、收购、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资产注入、股份回购、股权激励、破产重整、重大业务合作、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

(三)媒体报道、市场传闻、热点概念情况

公司未发现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可能产生重大影响的媒体报道及市场传闻,公司未涉及其他市场热点概念。

(四)其他股价敏感信息

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本次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三、相关风险提示

公司股票于2026年6月25日、6月26日、6月29日连续3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12%,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公司近期股票价格波动幅度较大,已多次触发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股价大幅起伏已积累较高交易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投资、审慎投资。

公司2025年度财务会计报告被出具了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2025年度财务报告内部控制被出具了无法表示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股票上市规则》")第9.3.2条第(三)项和第9.8.1条第(三)项规定情形,公司自2026年5月6日起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并叠加其他风险警示情形,股票交易的日涨跌幅比例限制为5%(如规则变动,则以变动后的相关规定为准)。

四、董事会声明及相关方承诺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公司有关信息均以上海证券交易所官网(www.sse.com.cn)及相关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特此公告。

闻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六月三十日